

符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總收文 事由

建廠

字第 65114

牙三科

訓令

奉經濟部令為技研人員管制登記事項注意事及仰
送以甘田合列令仰遵此

王興

編發稿

曾印月

陳仲

王興

交通安

果印局各局礦

國錫神

附件

中華民國

六月廿

七月三

字第 65114

號

時交辦 時擬稿 時核發 時刊行 時繕寫 時對校 時蓋印 時封套

訓令

事由 同稿面

一奉

經濟部三十三年六月百廿三(廿三)職字第18399號訓

令一案准社會部本年五月十日勞字

第66983號公函開：上抄至令仰令仰

遵行并轉仰遵行此令 茲因

二合仰令仰遵行此令 茲因

右令

交通事業管理局

水利工程處

36
農書改進部
所屬各廠礦

廳長譚

秘書室

事由

經濟

濟

部訓令

關於請領技術員工管制登記証及廠鑛工人管制登記証注意
事項仰遵照飭遵由

曾先主五周國三十

年

月

日收文

字第

號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

五月

一日

日

職字第

18390

號

令湖北省建設廳

案准社會部本年五月十日勞字第六六九八三號公函開

查非常時期廠鑛工人受雇解雇限制辦法及戰時

全國技術員工管制條例先後奉頒施行並經本部製訂

廠鑛工人管制登記証及技術員工管制登記証分別呈奉

行政院核定使用各在案惟查廠鑛技術工人同時復受技術

中寬

65114

員工管制條例之管制如再發給廠鑛工人管制登記証事涉
重複且技術員工管制登記証依照國防軍需工鑛及交通營
技術員工緩服兵役暫行辦法之規定在特定條件之下可資
為申請緩役之依據而廠鑛工人管制登記証除屬於技術工
人者外並無此種功用故兩者同時發給匪獨無此必要抑且
易滋紛歧茲特規定(一)嗣後各廠鑛申請核發工人管制登記
証時對於技術工人部份應另依技術員工管制條例之規定造
具表冊申請核發技術員工管制登記証(二)凡已領取技術
員工管制登記証之技術工人不必再請發給廠鑛工人管制登
記証除分函外相應函請查照轉飭所屬廠鑛遵照辦理

38

等由：准此合行令仰遵照
特飭遵照此令。

部長翁同龢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22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校對胡紹正

監印曹用章